



Asia Cement (China) Holdings Corporation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43



亞洲水泥

(中國) 控股公司

2010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5
行政總裁報告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企業管治報告	17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22
董事會報告	26
獨立核數師報告	38
綜合全面收益表	40
綜合財務狀況表	41
綜合權益變動表	43
綜合現金流量表	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7
財務概要	10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才雄先生
邵瑞蕙女士
張振崑先生
林昇章先生
吳中立博士

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震濤先生
雷前治先生
詹德隆先生
黃英豪博士

公司秘書

盧偉傑先生，ACCA · FCPA · CFA

合資格會計師

盧偉傑先生，ACCA · FCPA · CFA

授權代表

邵瑞蕙女士
盧偉傑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詹德隆先生(主席)
徐旭東先生
黃英豪博士

薪酬委員會成員

徐旭東先生(主席)
詹德隆先生
黃英豪博士

獨立委員會成員

詹德隆先生
黃英豪博士
劉震濤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江西省
瑞昌市碼頭鎮
亞東大道6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103號
力寶禮頓大廈
11樓B室部分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

香港法律顧問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
(O' Melveny & Myers in
association with Gordon Ng & Co.)
香港
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31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股份代號

743

公司網頁

www.achc.com.cn

聯絡詳情

電話：(852) 2839 3705

傳真：(852) 2577 8040

財務摘要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增加／(減少) 變動百分比
收益		5,707,320	4,207,408	36
毛利		1,201,745	1,213,137	(1)
年內溢利		527,730	615,286	(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510,873	609,966	(16)
毛利率		21%	29%	(28)
純利率	1	9%	15%	(40)
每股盈利				
— 基本		人民幣 0.33	人民幣0.39	(15)
— 攤薄		人民幣 0.33	人民幣0.39	(15)
資產總值		14,499,900	12,659,536	15
資產淨值		7,489,789	7,067,091	6
流動資金及負債				
流動比率	2	1.52	1.84	
速動比率	3	1.22	1.55	
負債比率	4	0.48	0.44	

附註：

1. 純利率按年內溢利除收益計算。
2.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計算。
3. 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減存貨除流動負債計算。
4. 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資產總值計算。

主席報告

致各股東：

本人謹代表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亞洲水泥(中國)」或「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各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報告。



徐旭東主席

主席報告

二零一零年，全球經濟出現了走出危機、逐漸復蘇的跡象，而中國經濟在政府實施一系列宏觀經濟政策的持續推動下，已逐步擺脫了國際金融危機的負面衝擊，經濟穩步回升，回到平穩、快速增長的軌道上，二零一零年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速度達到10.3%的較高水平。水泥行業則在「四萬億」政策持續帶動下，將基建領域的大量投資轉化為水泥需求，加上國內大力推動建設經濟適用房及政府加快淘汰落後產能，水泥行業整體需求有增無減，繼續保持高位。

水泥需求雖未減少，但隨著熟料生產線不斷落成投產，水泥行業產能進一步放大，水泥總產量預計高達18.5億噸，同比增長約12%，加之房地產調控政策的密集出臺，產能過剩現象更形加劇，局部市場明顯供過於求。二零一零年前三季度，本集團生產基地所處的東南、華中、華東、西南四大地區市場，競爭無序，價格持續低迷，特別是四川地區，水泥價格短時間內大幅下滑，二零一零年度前三季本集團水泥平均價格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下降10%，對整體收益造成壓力。不過，進入二零一零年九月份，由沿海各省開始，為了實現年度節能減排目標，開始執行限電措施，部分水泥企業被迫停產，加上進入傳統旺季，在建工程也進入趕工期，市場供求失衡，多個地區出現供不應求，水泥價格出現區域性暴漲，受此種種利好影響，本集團水泥價格迅速上漲，並達到歷史最高水準，平均價格比去年同期增長34%，有效抵消了前三季的不利影響，反虧為盈，更提升了整體營利。

二零一一年將正式步入中國「十二五計劃」時期，資源環境約束趨緊、各類原材料價格上漲將對生產成本壓力加大、產能過剩仍然突出等不利因素仍將影響著中國未來工業的健康發展。因此，轉方式、調結構、促升級必將是未來工業發展的主流所趨。水泥工業在面對新形勢下，必須走新型工業化道路，控制總量，優化地區佈局和調整產品結構。在生產過程中，必須著眼於保護生態環境，大力發展循環經濟。在水泥行業內，需推動企業聯合重組，逐步實現集約化經營和資源合理配置，則是水泥行業走向健康發展的必經之路。

本集團作為長江中下游及中國西南地區主要的大型水泥供應商，一直以來都十分重視產品品質和致力於在生產過程中對環境的保護，和資源的有度運用，本集團所有自建生產線，全部採用世界最先進的乾法旋窯設備，除可確保產品品質外，更可有效減低資源損耗、節約能源。各生產線所附帶的餘熱發電設備，約可減少生產設施約三分之一外購電量；在致力有效控制成本及提升競爭力之餘，我們亦努力樹立良好企業公民形象。而為了配合國家節能減排的政策，本集團採用先進收塵設備，最大限度降低生產污染，同時運用先進的餘熱發電設備，降低二氧化碳排放。此外，也大量利用工業廢棄物，作為摻配原料，促進循環經濟，節能減廢，並考慮採用六級預熱機，降低熱耗與煤耗，使本集團的生產技術處於世界領先水平。

限制新建、淘汰落後、節能減排和鼓勵併購重組將是水泥「十二五計劃」及新的行業政策主軸，在國家產業政策支持下，高度分散的中國水泥行業即將迎來重組和整合的大時代。本集團在加緊建設新生產線的同時，亦將順應市場發展趨勢，緊抓水泥行業發展新契機，透過收購優質水泥企業股權，擴大區域話語權，參與同業間的互動聯繫，啟動策略合作談判等多種方式，積極尋求合適之併購及合作對象，以快速擴充產能，並以堅定步伐穩步邁向做大做強的預定路線。

致謝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在核心管理層的帶領下，通過先進的企業制度和精細管理，不斷努力降低運營成本，雖然經歷了波折不平的市場考驗，仍然取得不俗的業績。藉此，董事會謹對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一年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謝，亦感謝各股東、業務夥伴、往來銀行及核數師的大力支持及信任。在中國經濟不斷快速增長的驅動下，水泥行業未來發展的前景依然可期，本集團必將把握行業發展脈動，繼續發展壯大，為股東爭取最佳回報。

主席

徐旭東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行政總裁報告

本集團二零一零年度有四套新建生產線投產，令整體產能提升近七成，全年度收益比二零零九年增長36%，但因前三季度本集團各核心利益區水泥價格持續低迷及主要生產成本明顯增長之影響，純利相較二零零九年調整了14%。



張才雄 行政總裁

行政總裁報告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新建生產線陸續完工，當中三月新增四川亞東三號新型乾法旋窯，五月新增黃岡亞東一號新型乾法旋窯和江西亞東四號新型乾法旋窯，十月新增湖北亞東二號新型乾法旋窯，熟料產能得以迅猛增長，同比二零零九年增長67%至13,860,000噸(實際產量則可達16,500,000噸)；而江西亞東三號和四號水泥磨，湖北亞東三號和四號水泥磨亦先後完工投產，全年水泥總產量比二零零九年增長43%。此外，江西亞東五號和六號各日產6,000噸之熟料生產線項目亦經相關主管部門批准，並已開工建設五號生產線，預計此兩條生產線建成後，熟料產能每年將可再增4,000,000噸。

本集團在大力興建自身生產線的同時，也順應國內水泥行業發展趨勢政策方向，加入行業整合併購的大浪潮中。二零一零年七月份，本集團收購武漢鑫凌雲水泥有限公司70%的股權，並更名為武漢亞鑫水泥有限公司，令水泥年產能新增1,500,000噸。此外，本集團及母公司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十一月份又與山水水泥集團訂立《諒解備忘錄》，雙方有意訂定策略合作協議，在遼寧、內蒙等地進行業務合作，在完成相關盡職調查後，未來如能達成正式合作，將使本集團邁向更為廣闊的市場空間，奠定未來戰略發展的新格局。

本集團於年內，除了加緊新生產線等項目建設，不斷提升本集團總產能，及通過多管道、多途徑積極開展併購、與大企業進行戰略合作計劃外，亦深入檢討企業內部管理，加強生產經營管理能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在生產效率方面，則是致力維持高運轉率及超產率，充分利用礦渣、

粉煤灰及脫硫石膏，降低單位生產成本；未來還將考慮採用六級預熱機，降低熱耗和煤耗，使本集團的生產技術能保持在世界領先水平。在環境保護方面，本集團採用先進收塵設備，確保生產無污染；採用高效率、低能耗之尖端生產設備，降低能源耗用；採用著名餘熱發電設備，充分利用餘熱，降低二氧化碳排放；利用工業廢棄物，作為摻配原料，落實有限資源循環再利用，節能減廢；也在研究與地方政府合作，處理城市廢污泥，減輕環境污染。在市場佈局方面，本集團鞏固所在區域附近市場，擴大市場份額，爭取區域之主導話語權；同時利用長江水運優勢，降低運輸成本，擴大產品運輸與銷售半徑；掌握「建材下鄉」政策契機，積極發展農村市場。此外，沿長江流域，也在尋找合適地點，設立中轉站，擴大銷售範圍。

二零一零年水泥行業波瀾起伏，本集團受累於全年平均產品價格下滑及煤炭成本增長影響，整體經營溢利較二零零九年有所下降，但隨著嚴控新增產能和淘汰落後產能等政策的持續顯現和發揮效力，二零一一年新增產能將逐步放緩，新增供需差將大幅改善，加之通過行業整合及自律，水泥行業必將延續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度行情，整體向好發展。本集團在產能增長及市場覆蓋面擴展的作用下，必將進一步加強對區域市場的話語權及競爭力，同時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將可取得較好表現。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一零年以來，全球經濟復蘇明顯，在國內外良好經濟環境的支持下，中國經濟延續和保持了二零零九年第四季度以來快速的增長態勢，在高速增長的帶動下，因應政府政策令國內需求成為增長主因，全國國內生產總值趨於均衡增長。中國經濟正逐步沿著既定之「轉變經濟發展方式、調整優化經濟結構」的道路邁進。中國工業在十一五期間得到長足發展，包括水泥、鋼、煤、化肥等主要工業商品的產量均居世界首位。中國工業增長值平均每年為11.04%，其增加值則佔國內生產總值比重40.14%。

中國水泥產業於十一五期間，在相關政策及法規的引導下，積極探索新型發展之道，不斷推動產業升級和技術改進，實現了快速成長，產品結構明顯改善，規模效益同步增長，節能減排成效顯著。回顧二零一零年，全國固定資產投資增速雖然出現一定程度的回落，但對水泥需求的支撐作用依然有增無減，房地產調控政策並未導致房地產投資增速下降，加上農村市場開發逐漸深入，廉租房、經濟適用房建設力度的加大(二零一零年共計完成580萬套)，使全年的水泥需求依舊旺盛，水泥消耗量突破了18.7億噸，較二零零九年16.3億噸增長15%。

本集團憑藉高效率、高品質、高環保的優秀企業形象，成為區域內水泥行業的高端品牌，不但是長江中下游及中國西南地區的主要大型水泥供應商，銷售區域更輻射到江西、湖北、四川、揚州、上海、浙江、福建以及湖南。而隨著對市場滲透的進一步深化，本集團產品更廣受客戶歡迎，各主銷售區之市場佔有率亦大大提升。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共銷售水泥及相關產品20,500,000噸，較二零零九年之14,400,000噸增長42%。銷量增加是因為新建之四川亞東三號新型乾法旋窯、黃岡亞東一號新型乾法旋窯、江西亞東四號新型乾法旋窯及湖北亞東二號新型乾法旋窯陸續投產，加上併購之武漢鑫凌雲水泥有限公司(「武漢鑫凌雲」)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正式納入經營(已更名為武漢亞鑫水泥有限公司(「武漢亞鑫」))，大幅擴充了本集團的產能。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集團所處區域眾多新增產能陸續投產，為爭奪市場份額，同業競爭力度加大，價格低迷不振，但自進入七月份，行業傳統旺季開展，加之中國政府為達成「十一五計劃」節能減排目標，淘汰落後產能措施逐步到位，多個沿海省份更為完成節能減排目標，對包括水泥行業在內的高能耗企業進行限電減產，其結果為直接帶來長江中下游地區水泥價格的大幅上漲。本集團憑藉良好的市場佈局，除四川地區外，其他各區之整體營利均超過二零零九年。

四川地區

二零一零年是四川地區水泥市場競爭非常激烈的一年，新增產能大量投放市場，供過於求局面十分嚴峻，水泥價格在二月至八月期間大幅下跌，嚴重影響四川亞東溢利，惟自第四季度開始，新增產能基本投放完畢，加上天氣晴好和工程趕工帶來的水泥需求增大，水泥市場逐漸回暖，水泥價格回升至年初水平，但市場競爭依舊非常激烈。四川亞東三號新型乾法旋窯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份投產，其額定熟料總產能增至4,158,000噸(實際產量則可達4,950,000噸)，二零一零年於四川區內共計銷售各類優質水泥及相關產品5,400,000噸。為因應四川地區激烈的競爭局面，四川亞東通過多種方式積極拓展並穩固市場，除以更為靈活的銷售策略穩定現有客戶外，並與成都地區各重點攪拌站建立良好戰略合作關係，同時針對阿壩州災後重建規模大及新建電站多的狀況，積極開發當地市場，並設立汶川營業所，伺機開發水泥預鑄產品市場及石灰粉市場等，藉以擴闊本集團的營利來源。

長江中下游地區

本集團於長江中下游地區之主要市場為湖北省、江西省及長三角地區，因區域內水泥企業眾多，產能過剩嚴重，同業競爭激烈，導致水泥價格持續在低位徘徊。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受惠於江、浙、皖限電減產，水泥行情不斷上漲，價格大幅提升且創造歷史最高水平；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於此地區共銷售水泥及相關產品15,100,000噸，創歷史新高，獲利亦大幅提升。經多年之開拓經營，本集團產品深受廣大客戶歡迎，已承接石武專線、武黃鐵路、武孝鐵

路、武宜高速、武漢地鐵、杭瑞高速、九江長江大橋、昌北機場、南昌地鐵、永武高速、寧啟鐵路、江六高速等多項重點工程之水泥供應，在武漢、黃岡、九江、南昌及長三角地區之市場佔有率亦不斷提升。雖然現階段本集團於長三角地區之銷售百分比偏低，但長三角地區為中國經濟的中心，市場發展成熟，需求穩定，未來發展前景仍然樂觀，本集團也有必要加速佈局長三角地區，以提升在該市場的話語權。

經營業績

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水泥、混凝土及相關產品。在管理層團隊群策群力下，使本集團銷售額持續攀升，創造豐碩成果。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之收益為人民幣5,707,3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207,400,000元增加人民幣1,499,900,000元或36%。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市場需求增加帶動總產量整體上升，加上四川亞東三號新型乾法旋窯、江西亞東四號新型乾法旋窯、黃岡亞東一號新型乾法旋窯及湖北亞東二號新型乾法旋窯於二零一零年全面投入運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地區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長江中游	3,068,363	54	1,923,192	46
四川	1,659,913	29	1,606,844	38
長江三角洲及 其他地區	979,044	17	677,372	16
總計	5,707,320	100	4,207,408	100

就二零一零年收益貢獻而言，水泥產品銷售額佔88%（二零零九年：87%），而混凝土銷售額則佔9%（二零零九年：10%）。下表顯示報告期間按產品劃分之銷售額分析：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水泥產品	5,008,494	88	3,642,033	87
熟料	75,182	1	63,640	1
預拌混凝土	510,159	9	437,410	10
高爐渣粉	113,485	2	64,325	2
總計	5,707,320	100	4,207,408	100

下表顯示報告期間本集團各類產品之銷量：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單位	千單位
水泥產品	19,499	13,686
熟料	367	375
預拌混凝土	1,780	1,555
高爐渣粉	633	376

附註：水泥、熟料及高爐渣粉之銷量以噸計，預拌混凝土則以立方米計量。

按照上述銷售收益及銷量計算，水泥產品於二零一零年之平均售價為每噸人民幣257元（二零零九年：每噸人民幣266元）。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之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燃料開支（包括煤及電力）、僱員薪酬及福利、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經常性成本。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之銷售成本由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994,300,000元增加50%至人民幣4,505,600,000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整體業務擴充所致。

二零一零年之毛利為人民幣1,201,7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213,100,000元），即毛利率佔收益21%（二零零九年：29%）。毛利調整主要基於下列因素：(i)受外省水泥大量進入四川省及本地產能增加影響，令四川省廠家之銷情進一步受壓，導致水泥價格自二零零九年年中起明顯下調；(ii)受氣候影響，尤其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令水泥需求下降，導致本集團所在市場的水泥價格有所回落；及(iii)於二零一零年煤價維持高企。然而，自二零一零年九月起，自沿海省份開始實施電力中斷，以達致能源節省及減排目標。因此，部分水泥企業被迫暫停生產。此外，由於建築工程傳統旺季來臨，供求失衡，加上多個地區呈現供不應求跡象，導致多個地區水泥價格飆升。該等利好因素令本集團水泥價格急升，因而有效抵銷部份前三季的不利影響。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運費收入、利息收入、銷售廢料以及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於二零一零年，其他收入為人民幣54,3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01,900,000元減少人民幣47,600,000元或47%。其他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在回顧年度內政府補助減少。

其他收益／虧損

其他收益／虧損主要包括匯兌收益／虧損、捐款及呆賬撥備。於二零一零年，其他收益為人民幣52,100,000元。其他收益主要來自美元銀行借貸之匯兌收益及呆賬撥回。

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分銷及銷售開支為人民幣269,9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之人民幣229,200,000元增加人民幣40,700,000元或18%。分銷成本增加乃由於二零一零年銷售活動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包括僱員薪酬及福利、折舊開支及其他一般辦公室開支，由人民幣184,100,000元增加18%至人民幣216,500,000元。行政開支增加乃因本集團為擴充業務及產能而增聘行政人手及增加開支。

融資成本增加22%主要是由於為撥付本集團擴充計劃之銀行借貸增加。

除稅前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二零一零年除稅前溢利由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96,300,000元減少人民幣53,000,000元或8%，至人民幣643,300,000元。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一零年，所得稅開支由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1,000,000元增加人民幣34,600,000元或43%，至人民幣115,600,000元。本集團之實際稅率由二零零九年11.6%增至二零一零年18.0%，主要歸因於長江中游地區的溢利貢獻攀升，而該地區外資企業所得稅率高於四川地區者所致。

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非控股權益為人民幣16,9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300,000元增加人民幣11,600,000元或219%，主要由於江西亞東之溢利貢獻增加及本集團在二零一零年收購武漢鑫凌雲70%股本權益所致。

年內溢利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之純利為人民幣527,7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15,300,000元減少人民幣87,600,000元或14%。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維持穩健。資產總值增加15%至約人民幣14,500,0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659,500,000元)，而總權益則增加6%至約人民幣7,489,8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067,100,000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705,9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13,600,000元)，當中88%及12%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餘額則以港元、新加坡元及歐元計值。

現金流量

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主要來自銷售水泥及混凝土產品所得款項。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主要用於原材料採購、支付燃料及能源、分銷成本、僱員薪金及支付利息。經營業務所得現金由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78,900,000元減少至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91,100,000元，主要歸因於交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以及銀行利息。本集團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主要包括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礦場。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776,3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318,100,000元減少23%。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減少人民幣541,800,000元，主要原因為本集團動用較少現金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以擴充產能。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融資活動之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39,9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減少人民幣52,400,000元。現金淨額增加主要歸因於在二零一零年作出較少銀行借貸。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2,061,800,000元，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承擔則約為人民幣90,600,000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主要與購置新生產線之機器及設備有關。本集團預期將以未來經營收益、銀行借貸及其他融資途徑(如適用)撥付該等承擔。

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概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短期借貸	1,244,228	21	947,155	19
長期借貸	4,722,710	79	3,911,519	81
列值貨幣				
— 人民幣	2,926,245	49	3,801,645	78
— 美元	3,003,593	50	1,018,640	21
— 港元	37,100	1	38,389	1
銀行借貸				
— 有抵押	—	—	—	—
— 無抵押	5,966,938	100	4,858,674	100
利率結構				
— 固定利率	112,000	2	463,220	10
— 浮息借貸	5,854,938	98	4,395,454	90
利率				
— 定息借貸	4.37至6.62%		1.70至5.31%	
— 浮息借貸	中國貸款 基準利率 90%至100% ， 或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加0.5%至1%		中國貸款 基準利率 90%至100%， 或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 加0.5%至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之信貸融資為人民幣6,083,500,000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約為48%(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乃分別按照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總額及資產總值計算。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9,800,000元外，本集團並無抵押或質押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於本報告日期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987名僱員。本集團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為其中國僱員提供退休保險、醫療、失業保險及房屋公積金，並為其香港僱員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及經驗支付酬金，並定期檢討有關薪酬待遇。

此外，本集團亦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董事及僱員因應彼等過往及日後為本集團之增長所作出貢獻獲授多份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約11,578,000份購股權，惟概無購股權獲行使。同時，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湖北亞東水泥有限公司與兩名個人賣方及武漢鑫凌雲訂立收購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236,600,000元(可按需要作出適當調整)收購武漢鑫凌雲70%股本權益。代價將由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之公

告所述機制償付。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已協定最終總代價約為人民幣250,000,000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四日之公佈。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並無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銷售額及採購額大部分以人民幣列值。然而，本集團部分銀行借貸以外幣列值。

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之貨幣。人民幣未來匯率或因中國政府可施加之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匯率大幅變動。匯率亦可能受國內及國際之經濟發展及政治變動以及人民幣供求影響。人民幣兌外幣升值或貶值或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構成影響。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項未到期交叉幣利率掉期合約為90,000,000美元，以對沖本集團就若干美元計值銀行借貸之外匯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展望

二零一一年新的水泥行業准入標準將開始執行，國家嚴格控制新增產能及淘汰落後產能的政策將繼續深化，而隨著行業投資增速的快速下降，產能增長速度將明顯放緩。從需求面來看，作為「十二五計劃」的第一年，將有一大批新的重點工程施工，廉租房和經濟適用房也會迎來建設高峰期（二零一一年計劃建設1,000萬套），加以城市化進程加速及農村市場開發深入，都將大幅度推高對水泥產品的需求，預計二零一一年全國水泥需求量將增長8.5%，增加1.6億噸，新增供需差較之二零零九年將會大幅改善。此外，中央政府已明確二零一一年的宏觀調控政策將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這些作為對水泥行業的整體大環境都比較有利。

本集團將繼續穩步推進產能和市場擴充計劃，目前正加快建設江西亞東五號及六號新型幹法旋窯，預計至二零一四年，熟料年產能可達20,000,000噸，實際年產量可達23,850,000噸。水泥年產量可達28,900,000噸，礦渣粉年產量可達1,200,000噸，合計年產量達30,100,000噸。在產能擴充的基礎上，本集團將配合政府政策，順勢調整對本公司有利之經營策略，努力提高整體運營績效，繼續堅持高品質、高環保、高效率、低成本之一貫政策，強化銷售網路佈局，增強競爭優勢，進一步確定市場的主導地位。

除了限制產能、淘汰落後、節能減排之外，如何優化產業結構，提高產業集中度，加快推進戰略重組，促進行業整合將是未來水泥工業發展的重頭戲。根據行業資訊顯示，水泥行業「十二五計劃」的目標是水泥行業前十家企業的總產量佔到全行業總產量的35%以上，熟料產能集中度達到50%以上。在嚴格限制新建生產線的背景下，欲於行業內佔有一席位，併購和重組乃是未來做大做強的必經之路。本集團作為水泥行業中「資源節約型、環境友好型」的地區試點單位，必須繼續不斷發展，因此，多途徑、多管道積極尋求合適的併購目標和戰略合作夥伴亦是未來集團的重要發展戰略，在領導層的精心籌劃與緊密部署下，重組併購及與行業夥伴進行戰略合作等均期望於二零一一年取得突破，市場佈局將往深入拓展，行銷範圍亦將推向更大空間，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無疑邁向充滿希望的發展新進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有關目標可透過高效率之董事會、問責清晰且權責分明之職務、良好內部監控、適當風險評估程序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而達致。

本公司於整個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證券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據董事作出之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主要負責制定業務策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業務表現、批准財務報表及年度預算，以及監督本公司管理層並向其給予指引。董事會向管理層下放權力，並給予明確指引，以執行營運事宜。

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平均組成，以確保所有討論之意見獨立。董事會現由十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如下：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

執行董事

張才雄先生

邵瑞蕙女士

張振崑先生

林昇章先生

吳中立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震濤先生

雷前治先生

詹德隆先生

黃英豪博士

董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2至24頁。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任期三年，董事僅可於服務首年後，任何一方名根據服務合約條文透過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本公司已向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聘書，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否則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任期三年。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為確保權力及職責均衡，本公司已委任徐旭東先生出任主席及張才雄先生董事擔任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及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86條，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重選連任。根據章程細則第87條，三分之一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一次。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由董事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舉行。董事會計劃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而於二零一零年曾召開八次會議。董事會常規會議一般於年初舉行，以給予全體董事充足時間編排出席時間表。董事應於董事會常規會議舉行前最少十四日接獲書面通知及議程。董事會決議案，包括支援分析及相關背景資料一般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最少三天送交全體董事。就其他董事會會議而言，本公司將於可能情況下盡早知會各董事。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負責記錄及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記錄。會議記錄之草稿一般於每次會議後之合理時間內由董事傳閱，以集取意見，而最終定稿則供董事公開查閱。

根據董事會現時慣例，任何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所產生利益衝突之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在正式召開之董事會會議上考慮及處理。本公司章程細則亦載有條文，規定董事於

批准彼等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士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時，須於會上放棄表決及不計入法定人數。

下表載列二零一零年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詳情。

董事	董事會會議 出席次數
徐旭東先生	7/8
張才雄先生	8/8
邵瑞蕙女士	8/8
張振崑先生	8/8
林昇章先生	8/8
吳中立博士	8/8
劉震濤先生	8/8
雷前治先生	8/8
詹德隆先生	8/8
黃英豪博士	7/8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

- 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及批准有關委聘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條款；
- 根據適用標準審閱及監管外聘核數師之獨立身分及客權程度以及審計程序之效益；
- 監管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之完整程度，並檢討該等報告所載主要財務報告判斷；及

- 監督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考慮董事會所委派進行或其本身所進行內部監控事宜之主要調查結果採取之行動及管理層回應，以及檢討本集團財務及會計政策與慣例。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徐旭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隆先生及黃英豪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為詹德隆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曾舉行兩次會議，所有成員均有出席該等會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

-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制訂有關薪酬政策設立正式兼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具體薪酬組合，以及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之公司目標及宗旨，檢討及批准按表現為基準之薪酬；及

- 確保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彼等本身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徐旭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隆先生及黃英豪博士。薪酬委員會主席為徐旭東先生。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曾舉行一次會議，所有成員均出席會議。

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採納一份載列薪酬委員會權力及職責之書面職權範圍，當中內容乃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採納之上述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可在本公司網站www.achc.com.cn查閱。

董事薪酬

本公司全面披露董事薪酬，並於財務報表附註15按照彼等之姓名、金額及類別予以披露。

獨立委員會

獨立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

- 審閱本集團、亞洲水泥集團及遠東集團間之所有交易，以確保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中進行，並於有需要時建議董事會就該等交易採取修正方案或不進行有關交易；

企業管治報告

- 為管理層制訂(如適用)指引，以供其於本集團、亞洲水泥集團與遠東集團間進行持續交易時遵從；
- 審閱及評估本集團、亞洲水泥集團與遠東集團間之持續關係，以確保遵守上述已制定之委員會指引，並確保維持該關係對本集團而言仍屬公平；及
- 分析及評估本集團、亞洲水泥集團與遠東集團間之任何潛在利益衝突。

獨立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隆先生、黃英豪博士及劉震濤先生。

除售股章程「與亞洲水泥的關係」及「關連交易」一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發現任何其他持續關係或潛在衝突。

董事提名

本公司認為毋須就提名董事另行成立提名委員會，因此，提名董事之工作歸由董事會肩負。董事會：(i)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成員組合(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建議變動作出推薦建議；(ii)物色具備適當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人士；(i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分；及(iv)就委任及續聘董事以及董事繼任安排之相關事宜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於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理解及知悉彼等之責任為確保各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乃為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營運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而編製，並須符合相關法例及上市規則之披露條文。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已甄選適當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基準編製財務報表。董事亦確保本集團財務報表如期刊發。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彼等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申報責任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38至39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已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集團之主要外聘核數師。彼等就財務報表責任作出之確認載於本年報第38至39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服務向其支付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5,978
非審核服務	50
總計	6,028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及審閱其成效。董事會連同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及管理層檢討本公司(包括其附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審核委員會則審閱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及管理層就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成效得出之結果及意見，並就有關審閱向董事會報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內部監控制度有效且充足。概無發現任何重大範疇可能影響股東。

本集團之內部審核部門須確保本公司維持穩健有效之內部監控，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內部審核部門之主要職能為就各經營單位之營運效率進行審核、於任何主要管理人員辭任後進行審核、協助董事會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以及檢討業務程序之內部監控，並按項目基準進行審核。本集團涵蓋財務、經營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之內部監控評估均按特定基準進行。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相信，投資者關係對上市公司提升其透明度及企業管治而言攸關重要。年內，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透過積極參與各類投資者相關活動及會議，與投資者保持良好溝通。於該等活動中，本集團之投資者關係代表負責介紹本集團之優勢及增長策略，務求得到市場及投資者支持及肯定。本集團歡迎投資者致函本公司香港總部，向董事會發表意見，或透過本公司網站 www.achc.com.cn 作出查詢。投資者及股東亦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achc.com.cn 閱覽本公司近期刊發之公佈。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本公司有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詳情如下：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69歲，為本公司主席，主要負責制訂本集團在中國的整體業務策略。徐先生亦為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遠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副董事長及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該等公司於台灣上市。徐先生於1971年加入遠東紡織，於1979年至1994年間擔任遠東紡織主席。徐先生管理遠東集團業務逾40年，並於2005年於台灣獲評為「年度傑出企業家」，而遠東集團亦於2007年獲頒「最佳社會貢獻」獎。徐先生畢業於聖母大學，取得碩士學位，其後於哥倫比亞研究所修讀經濟，亦於2002年獲得台灣國立交通大學管理學頒發榮譽博士學位。

執行董事

張才雄先生，87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主要負責制訂及實施整體業務策略以及計劃並監管本集團在中國的總體營運。張先生亦為台灣上市公司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張先生自一九六三年起一直任職於亞洲水泥集團及於一九九七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張先生在台灣及中國的水泥行業擁有逾40年經驗。

邵瑞蕙女士，63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邵女士在水泥行業擁有超過40年財務管理、規劃及信息系統管理經驗。邵女士亦為台灣上市公司中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及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和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邵女士於一九七零年加入亞洲水泥集團，並於一九九七年十月加入本集團。邵女士於一九七零年畢業於台灣東吳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

張振崑先生，63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副行政總裁兼技術總監，負責本集團的生產技術及研發活動。張先生在水泥行業擁有超過40年的工程及管理經驗。於一九六八年加入亞洲水泥集團，並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張先生畢業於台北科技大學的機械工程專業。

林昇章先生，67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副行政總裁兼市場總監，主要負責制訂及實施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策略以及監督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林先生在水泥行業擁有超過40年的銷售及管理經驗。於一九六二年加入亞洲水泥集團，並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加入本集團。林先生於一九六二年十月於國立台北商業專科學校畢業。

吳中立博士，61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副行政總裁、首席行政官及規章主任，負責本集團整體行政管理，包括但不限於採購及秘書工作。吳博士亦為台灣上市公司華上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博士在台灣及美國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吳博士於一九八九年至二零零零年間擔任台灣中央政府高級官員，曾在台灣及美國的大學從事醫療經濟、計量經濟學、公共金融、教育經濟及經濟政策分析等專門領域的教學與研究工作達15年。吳博士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加入東森媒體集團出任行政總裁，其後於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間擔任東森媒體科技公司行政總裁。吳博士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彼持有紐約州立大學奧爾巴尼分校經濟學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震濤先生，73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亦為中國上市公司Hanbell Precise Machinery Co. Lt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為中國清華大學台灣研究所所長，亦為中國海峽兩岸關係協會理事、中國產業海外發展和規劃協會副會長，劉先生於一九六零年九月至一九八六年六月任清華大學自動化系副主任及科技開發部副主任，積逾15年教學研究經驗，其後於一九八六年六月至一九八九年四月出任當時國家計劃委員會(即現在的國家發改委)國外貸款局副局長及外資司副司長，一九八九年四月至一九九八年四月出任國務院台灣事務辦公室經濟局局長兼國家計委台辦主任，亦曾於一九九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三年十月出任海峽兩岸關係協會副會長。劉先生於一九六零年七月畢業於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工程系。

雷前治先生，69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雷先生為教授級工程師，亦為中國水泥協會主席及中國建築材料工業協會副主席。雷先生於工程及水泥企業管理方面積逾16年經驗。彼於一九七零年一月至一九八六年四月曾先後出任貴州水城水泥廠技術人員、工程師、車間主任及廠長，亦於地方及國家建材行業相關政府機關累積逾22年行政管理經驗。雷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三月至一九九一年一月出任貴州省建材局局長，並於一九九一年一月至二零零一年二月出任國家建材工業局部門副主管。雷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出任中國建材工業協會副會長。雷先生於一九六八年獲頒南京化工學院硅酸鹽水泥專業學士學位。

詹德隆先生，太平紳士，64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先生為**彩星集團有限公司及Greater China Fund, Inc.的董事。詹先生經營自身的顧問業務，向有關客戶提供宏觀經濟及政治分析。詹先生曾任職兩屆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詹先生於一九六八年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英文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黃英豪博士，銅紫荊星章、DCL、太平紳士，48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中國委託公證人及中國法學會理事，亦為黃乾亨黃英豪律師事務所的首席合夥人。彼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黃博士亦是**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主席，現亦為渤海產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Pacific Alliance Asia Opportunity Fund Limited及香港航空有限公司的董事。黃博士曾出任**利民實業有限公司的執行副主席、**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沿海物業集團有限公司、**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長城數碼廣播有限公司、**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勤+緣媒體服務有限公司、**國際金融社控股有限公司及**亞鋼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黃博士亦為香港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黃博士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八年曾任臨時立法會議員，並於一九九八年獲選為香港十大傑出青年，其後於二零零三年獲選為世界十大傑出青年。黃博士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獲英國根德大學授予榮譽法學博士銜。

高級管理人員

方履興先生，58歲，為本集團行政部副總監，主要負責協助首席行政官監察本集團的整體行政事務。方先生於水泥行業擁有超過30年管理經驗。方先生畢業於台灣國立中興大學，主修會計。方先生於一九七八年五月加入亞洲水泥，並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王亮石先生，59歲，為本集團行政部協理兼聯合採購處經理，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採購事務。王先生於水泥行業擁有超過30年採購管理經驗。王先生畢業於台灣淡江大學，主修英文。王先生於一九八一年八月加入亞洲水泥，並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吳建華先生，55歲，為本集團財會部協理兼會計處、財務處經理，主要負責會計工作。吳先生於水泥行業擁有超過30年會計經驗。吳先生畢業於台灣東吳大學，主修會計。吳先生於一九八一年七月加入亞洲水泥，並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林江海先生，51歲，為本集團財會部資訊處經理，主要負責管理資訊科技系統維護及升級工作。林先生於水泥行業擁有約30年資訊科技工作經驗。林先生畢業於台灣亞東技術學院，主修電子學。彼於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加入亞洲水泥，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李紹先先生，55歲，為本集團生產技術研發部品管及研發處經理。李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生產品質控制及技術研發工作。彼於水泥行業擁有超過30年工程工作經驗。李先生於一九七七年在台灣淡江大學取得化學工程學士學位元，於一九八六年在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取得理學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一九八一年二月加入亞洲水泥，並於一九九八年五月加入本集團。

高銘佑先生，61歲，為本集團生產技術研發部礦務處經理，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礦場營運。高先生於水泥行業擁有超過30年採礦經驗。高先生畢業於台灣國立成功大學，持有採礦學士學位。高先生於一九七四年八月加入亞洲水泥，並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盧偉傑先生，ACCA，FCPA，CFA，37歲，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之一。盧先生擁有超過15年會計及審核經驗。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前，盧先生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中國基建港口有限公司的財務及會計副總裁。盧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金融分析師，並持有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年報，包括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水泥、混凝土及相關產品。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本年報第102至第105頁。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40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0元，合共人民幣155,625,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之本公司董事會會議獲批准。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發擬派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約為人民幣3,467,60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約人民幣3,467,600,000元之款額，包括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約人民幣3,369,900,000元及累計溢利約人民幣97,700,000元，惟分派之前提為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須能償還日常業務中到期支付之債務。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人民幣2,20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固定資產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股本及購股權

年內，本公司之股本及購股權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及39以及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與其主要供應商及客戶進行交易之詳情載列如下：

- 於二零零九及二零一零年兩個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所佔採購總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不足30%。
- 於二零零九及二零一零年兩個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所佔銷售總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不足30%。
- 年內，董事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之董事為：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徐旭東先生

執行董事

張才雄先生

邵瑞蕙女士

張振崑先生

林昇章先生

吳中立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震濤先生

雷前治先生

詹德隆先生

黃英豪博士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須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載有本公司購回其股份之說明函件、候選董事履歷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將寄交本公司股東。

董事彼此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22至第25頁。

董事及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

董事及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於二零一零年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控股股東、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且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於董事任期首年後根據服務合約條文透過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本公司已向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聘書，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否則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本公司發出年度獨立身分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人士之指引，且根據指引條款屬獨立人士。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披露者外，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並無於年內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個人權益	衍生工具 (附註1)	佔本公司 權益總額	
張才雄先生	200,000	1,500,000	1,700,000	0.11%
邵瑞蕙女士	40,000	400,000	440,000	0.03%
徐旭東先生	—	3,000,000	3,000,000	0.19%
張振崑先生	51,000	400,000	451,000	0.03%
林昇章先生	—	400,000	400,000	0.03%
吳中立先生	—	400,000	400,000	0.03%

附註：

1. 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所涉及權益，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於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類別			相聯法團 股份總數	佔相聯法團 股權百分比
		個人	透過配偶	公司		
張才雄先生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	420,250	38,697	—	458,947	0.01%
	Oriental Industrial Holdings Pte., Ltd (「Oriental Industrial」)	2,000	—	—	2,000	0.0004%
邵瑞蕙女士	亞洲水泥	70,092	2,237	—	72,329	0.002%
	Oriental Industrial	1,000	—	—	1,000	0.0002%
徐旭東先生	亞洲水泥	21,296,793	7,432,758	—	28,729,551	0.93%
	Asia Cement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Asia Cement Singapore」)	2	—	—	2	0.00002%
	Oriental Industrial	4,000	—	—	4,000	0.0007%
張振崑先生	亞洲水泥	285,868	4,542	—	290,410	0.009%
林昇章先生	亞洲水泥	6,773	—	—	6,773	0.0002%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列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深知，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之人士如下：

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

名稱	身分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亞洲水泥(附註1)	實益擁有人及歸屬權益	1,136,074,000	73.00%

附註：

1. 亞洲水泥實益擁有本公司約68.19%權益。Asia Cement Singapore擁有本公司約4.1%權益，而Asia Cement Singapore則由亞洲水泥擁有約99.96%權益。亞洲水泥因於Asia Cement Singapore擁有公司權益，因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約4.10%權益。此外，Falcon Investments Private Limited持有本公司約0.71%權益，並由U-Ming Marine Transport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擁有前者100%權益，而U-Ming Marine Transport Corporation擁有U-Ming Marine Transport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之99.99%權益。亞洲水泥擁有U-Ming Marine Transport Corporation 38.66%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亞洲水泥被視為擁有本公司約0.71%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獲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列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採納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合資格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授出若干購股權，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訂明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行使價為公眾人士所公佈最終發售價之85%。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自授出日期起六年期間繼續生效。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11,578,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尚未獲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可按每股4.2075港元行使。上述購股權持有人可根據下列歸屬期時間表及百分比行使購股權：

(i) 本集團僱員

購股權授出後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間	可行使購股權之最高累計百分比
持有兩年	30%
持有三年	60%
持有四年	80%
持有五年	100%

(ii) 本集團董事

購股權授出後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間	可行使購股權之最高累計百分比
持有一年	33.3%
持有兩年	66.6%
持有三年	100%

董事會報告

(iii) 非本集團僱員或董事之合資格人士可於彼獲授購股權六個月後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年內授出	年內獲行使之購股權	到期失效之購股權	因離職而註銷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董事							
張才雄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1,500,000	—	—	—	—	1,500,000
邵瑞蕙女士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400,000	—	—	—	—	400,000
徐旭東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3,000,000	—	—	—	—	3,000,000
張振崑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400,000	—	—	—	—	400,000
林昇章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400,000	—	—	—	—	400,000
吳中立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400,000	—	—	—	—	400,000
其他僱員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5,478,000	—	—	—	—	5,478,000
		11,578,000	—	—	—	—	11,578,000

(b)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條款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之條文釐定。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人士對提高本公司利益所作出之貢獻及不懈努力提供獎勵或回報，有助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招攬及留聘能幹僱員。

董事可酌情向董事會全權酌情選擇之合資格人士(即本集團之全職或兼職僱員、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顧問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現時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提呈認購股份。

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所採納且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適用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初步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最高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所採納且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適用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有待行使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30%。

除非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所採納且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適用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各參與人士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或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1%。

本公司可於授出購股權時訂明歸屬期、行使期及歸屬條件，而購股權將於有關授出日期起計不多於10年屆滿。

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可訂明購股權獲行使前須達致之表現目標。購股權計劃並無載有任何表現目標。

承授人就接納授出之購股權時應付之金額為1.00港元。購股權涉及之本公司股份認購價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聯交所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屆滿。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酬金政策由本集團人力資源部按彼等之功績、資歷及能力制定。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政策由薪酬委員會參照本公司經營業績、個別職務及表現以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字決定。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則及規例，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強積金。本集團所有香港僱員均須參與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條例規則，供款按僱員薪金一定百分比作出，並於應付時計入綜合收益表。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並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悉數歸屬予僱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減少未來數年應付之供款。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遵照中國適用法規，參與由地方政府運作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附屬公司須按彼等工資成本之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年內，本集團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總額及計入綜合收益表之成本，指本集團根據該等計劃規則所訂明比率向該等計劃應付之供款。

董事會報告

不競爭承諾

除售股章程「與亞洲水泥的關係」及「關連交易」一節披露者外，年內概無得悉其他持續關係或潛在利益衝突。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遵照亞洲水泥與遠東紡織訂立之不競爭協議(定義見售股章程)進行年度審閱，並無發現違反不競爭協議所訂明承諾之事宜。

長期應收款項

應收瑞昌市人民政府及武漢市人民政府之長期款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應收瑞昌市人民政府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瑞昌市人民政府償還約人民幣1,100,000元。有關還款中約人民幣900,000元透過抵銷江西亞東向瑞昌市人民政府繳納之土地使用稅償還，約人民幣200,000元則透過抵銷向江西亞東少數股東兼瑞昌市人民政府投資公司江西市建材集團公司派付之股息償還。

董事認為，由於預期江西亞東將繼續經營並維持錄得溢利，故其稅項責任將有所增加，並將向其股東派付股息。因此，董事預期，藉著(i)抵銷若干日後繳納之土地使用稅；及(ii)抵銷日後向江西亞東少數股東派付之股息，該等墊款將於二零一七年前悉數收回。

應收武漢市人民政府之款項

根據與武漢市政府訂立之協議，湖北亞東將通過下列方式向當地稅務部門償還款項：(i)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每年分四期攤還等額人民幣2,000,000元，及(ii)抵銷若干應付稅項50%。第一期為數人民幣2,000,000元其後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償付。

董事認為，由於預期湖北亞東將繼續運營並保持錄得溢利，故其稅項責任將有所增加。因此，董事預期，藉著(i)由武漢市政府繼續償還款項；及(ii)抵銷若干應付稅項50%，董事認為該等墊款將於二零一五年前悉數收回。

獨立非執行董事總括，於二零一零年毋須根據亞洲水泥作出之彌償保證提出索償。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充足公眾持股量

按本公司所獲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少25%。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任滿告退，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徐旭東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吾等已審核載列於第40頁至105頁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資料解釋。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確定所須之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之獨立性

本核數師之責任乃根據協定委聘條款，按吾等之審核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整體報告，除此以外，概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工作涉及執行程序以取得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用程序須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因應情況設計適當審核程序，而並非對實體內部監控之成效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已取得充分及適當之審核憑證，為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5,707,320	4,207,408
銷售成本		(4,505,575)	(2,994,271)
毛利		1,201,745	1,213,137
其他收入	9	54,329	101,923
其他收益(虧損)	10	52,146	(60,902)
分銷及銷售開支		(269,928)	(229,209)
行政開支		(216,488)	(184,110)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溢利		(271)	94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247)	-
融資成本	11	(178,001)	(145,498)
除稅前溢利		643,285	696,290
所得稅開支	12	(115,555)	(81,004)
年內溢利	13	527,730	615,286
其他全面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527,730	615,286
年內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10,873	609,966
非控股權益		16,857	5,320
		527,730	615,286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	17		
基本		0.33	0.39
攤薄		0.33	0.3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8	10,021,327	8,844,152
礦場	19	215,511	140,661
預付租金	20	548,729	392,470
商譽	22	138,759	–
其他無形資產	23	20,421	–
於共同投資實體之權益	24	45,755	46,026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	25	11,753	–
就土地使用權已付訂金		–	101,143
就採礦權已付訂金		–	24,642
遞延稅項資產	34	14,877	14,029
長期應收賬款	35	79,007	56,152
		11,096,139	9,619,275
流動資產			
存貨	26	679,669	483,989
長期應收賬款—一年內到期	35	15,083	11,030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7	1,983,489	1,115,751
可退回稅項		–	5,836
預付租金	20	14,491	9,91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8	980	–
衍生資產	30	4,181	1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31	19,769	82,34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	686,099	1,331,266
		3,403,761	3,040,261
流動負債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2	886,555	673,771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29	37,000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8	5,940	6,111
應付稅項		57,437	25,768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33	1,244,228	947,155
衍生負債	30	4,783	–
		2,235,943	1,652,805
流動資產淨值		1,167,818	1,387,45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263,957	11,006,73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2	15,000	18,000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	33	4,722,710	3,911,519
衍生負債	30	13,937	—
遞延稅項負債	34	22,521	10,121
		4,774,168	3,939,640
資產淨值			
		7,489,789	7,067,09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6	139,549	139,549
儲備		7,154,384	6,794,6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293,933	6,934,158
非控股權益		195,856	132,933
總權益		7,489,789	7,067,091

第40頁至105頁所載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張才雄
董事

邵瑞蕙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特別儲備	購股權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39,549	3,376,570	164,947	286,038	1,673,893	7,748	822,876	6,471,621	119,393	6,591,014
年內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609,966	609,966	5,320	615,286
撥款	-	-	110,281	-	-	-	(110,281)	-	-	-
確認股權結算股份付款	-	-	-	-	-	8,196	-	8,196	-	8,196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6)	-	-	-	-	-	-	(155,625)	(155,625)	-	(155,625)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3,736)	(3,736)
非控股權益注資(附註d)	-	-	-	-	-	-	-	-	11,956	11,95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549	3,376,570	275,228	286,038	1,673,893	15,944	1,166,936	6,934,158	132,933	7,067,091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510,873	510,873	16,857	527,730
撥款	-	-	150,368	-	-	-	(150,368)	-	-	-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47,783	47,783
確認股權結算股份付款	-	-	-	-	-	4,527	-	4,527	-	4,527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6)	-	-	-	-	-	-	(155,625)	(155,625)	-	(155,625)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1,717)	(1,71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549	3,376,570	425,596	286,038	1,673,893	20,471	1,371,816	7,293,933	195,856	7,489,789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於分派股息前，須從各自根據中國法定財務報表計算之法定純利撥款至企業擴充基金及一般儲備基金等中國法定儲備。

所有基金撥款均由附屬公司董事會酌情決定。董事會須根據各附屬公司每年盈利釐定撥款金額。

企業擴充基金可用作增加註冊資本，而一般儲備基金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附屬公司註冊資本，惟兩者均須獲有關中國機關批准。

上述儲備基金不可用作向附屬公司股東分派股息。

- 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儲備主要包括(i)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亞洲水泥」)以及非控股股東的注資；(ii)亞洲水泥就亞洲水泥及其附屬公司(「亞洲水泥集團」)若干僱員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支付之酬金(「付款」)。由於付款其後並無向本集團收回，故付款視為亞洲水泥注資；及(iii)就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亞洲水泥代表本集團支付審核費而豁免之亞洲水泥墊款。
- c.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特別儲備主要指(i)本公司所發行普通股之賬面值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重組時，透過股份交易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及股份溢價總和間之差額約人民幣1,623,254,000元；(ii)德勤投資之注資與因視作出售所產生非控股股東權益賬面值增幅間之差額約人民幣3,577,000元。注資後，德勤投資所持四川亞東之權益將進一步由18.92%上升至36.84%。(iii)向德勤投資收購四川亞東餘下36.84%股本權益與被視作亞洲水泥注資之非控股權益之帳面值減幅間之差額約人民幣54,216,000元。
- d. 非控股股東注資1,750,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1,956,000元)指因江西亞東水泥有限公司(「江西」)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註冊資本而產生非控股股東應佔江西之額外注資。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643,285	696,290
經調整：		
折舊及攤銷	616,506	467,061
利息支出	178,001	145,498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0,524	(130)
股權結算股份付款開支	4,527	8,196
長期應收款項之公平值調整	-	3,28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2,497	62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溢利)	271	(94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247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502)
利息收入	(9,050)	(15,923)
長期應收款項估算利息收入	(1,095)	(745)
呆帳(撥回)撥備淨額	(437)	25,122
營運現金增減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445,276	1,327,823
存貨增加	(169,996)	(68,504)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794,054)	(378,436)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980)	37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	649	-
交易及其他應付增加	108,464	56,39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減少	(171)	(112)
經營所得現金	589,188	937,203
已付所得稅	(97,997)	(58,349)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491,191	878,854
投資活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62,571	20,603
已收利息	12,546	20,55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9,500	3,335
中國地方政府及港口出租人償還長期應收款項	5,064	19,79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524,502
定期存款減少	-	20,000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	-	(524,000)
就土地使用權已付訂金增加	-	(17,387)
注資共同控制實體	-	(14,802)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1,516,188)	(2,245,43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21)	(217,555)	-
購買礦場	(55,155)	(77,084)
向中國地方政府及港口出租人墊款	(30,877)	(20,308)
購買土地使用權	(28,610)	(27,902)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	(12,000)	-
購買無形資產	(5,596)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76,300)	(2,318,12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償還借貸	(1,601,792)	(2,036,654)
已付利息	(229,980)	(204,076)
已付股息	(155,625)	(155,625)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1,717)	(3,736)
償還亞洲水泥墊款	-	(1,264)
非控股權益注資	-	11,956
籌集新銀行借貸	2,629,056	3,081,70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39,942	692,3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45,167)	(746,96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31,266	2,078,22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結餘及現金	686,099	1,331,2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七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二零零三年修訂本)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台灣註冊成立之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而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禮頓道103號力寶禮頓大廈11樓B室部分。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水泥、混凝土及相關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轄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前稱「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業務合併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所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作為於二零零八年所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一部分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業務合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已根據相關過渡條文於本年度預先應用至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其應用已對本年度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造成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規定收購相關成本須自業務合併獨立入賬，全面導致該等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而該等成本於過往則作為收購成本一部分入賬。於本年度，收購武漢鑫凌雲水泥有限公司之收購相關成本為人民幣500,000元，已確認為開支。由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導致年度溢利及商譽均減少人民幣500,000元，而每股盈利則並無變動。未來業績可能因商譽減少引致未來減值虧損減少而受到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一零年所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撥金融資產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 (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⁶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4號 (修訂本)	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項 ³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²

¹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視適當情況而定)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下文會計政策所述以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根據為換取資產所支付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達致控制指本公司有能力支配實體之財政及營運政策並從其業務獲得利益。

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其業績已按收購生效日期或直至其出售生效日期(如適用)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如有需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作出調整，以與本集團其他成員所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時對銷。

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集團之權益分開呈列。

向非控股權益分配全面收益總額

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及開支總額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損結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前，適用於非控股權益之虧損超過附屬公司權益中之非控股權益之差額按本集團權益予以分配，惟非控股權益有具約束力之責任並有能力作出額外投資以彌補該等虧損之情況則除外。

業務合併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之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之收購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之資產之收購日期公平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原股東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發行之股權工具之總額。收購相關費用於產生在損益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乃於收購日按公平值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所產生之負債或資產分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之股份付款交易有關或以本集團之股份付款交易取代被收購方之股份付款交易有關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計量；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按該準則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之業務合併(續)

商譽是以所轉讓之代價、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所佔金額及本集團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扣除於收購日所收購之可供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之淨值後，所超出之差額計量。倘經過評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淨資產與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高於轉讓之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本集團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賬內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屬現時持有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其持有人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並視為於業務合併中所轉撥代價之一部份。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如適用計量期間調整則追溯調整，並根據商譽或議價收購收益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就於收購日期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獲得之其他資料產生之調整。計量期間自收購日期起計，不超過一年。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之隨後入賬如不適用計量期間調整，則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並無於隨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不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如適用)於隨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相應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之股權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而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如有)於損益確認。過往於收購日期前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之被收購方權益所產生款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倘有關處理方法適用於出售權益)。

先前持有之股權之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及於收購日期之前於權益累計，而該價值變動於本集團獲得對被收購方之控制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之業務合併(續)

倘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之報告期間結算日尚未完成，則本集團報告未完成會計處理之項目臨時數額。該等臨時數額會於計量期間(見上文)予以調整，或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收購日期已存在而據所知可能影響該日已確認款額之事實與情況所取得之新資訊。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開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收購協同效應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

已獲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間之收購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單位賬面值，則會先行分配減值虧損，以削減該單位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然後以該單位內各資產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削減該單位內其他資產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會直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之損益內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撥回。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之應佔金額會於釐定出售損益時入賬。

共同控制實體

涉及成立合營企業商對實體之經濟活動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個別實體之合營企業安排稱為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採用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並就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資產淨值之收購後變動作出調整。倘本集團應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包括實際組成本集團於該共同控制實體投資淨值其中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倘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共同控制實體付款，方始就額外應佔虧損作出撥備及確認有關責任。

倘本集團旗下實體與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交易，僅在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之情況下，與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交易所產生之溢利或虧損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投資者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且並非附屬公司或於合營企業之權益之實體。重大影響為有權參與受投資方之財務及營運決策，惟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決策。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採用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並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倘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實際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投資淨值其中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倘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付款，方始就額外應佔虧損作出撥備及確認有關責任。

倘本集團旗下實體與聯營公司進行交易，僅在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之情況下，與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之溢利或虧損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有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但不包括下文所述之在建工程)以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估計可使用年期，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後審查，而估計變動之影響以預期基準列賬。

在建工程以供生產、供應或行政之物業乃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按本集團會計政策於合資格資產被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及備妥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將不會自持續使用資產獲得經濟利益時剔除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並於損益內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

凡租賃條款規定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之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列作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相關租賃條款規定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租金按有關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使用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除外。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和建築成份，本集團會按因擁有每個成份而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是否已轉移到本集團的基礎上評估每個成份，以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具體來說，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按在開始租賃時土地成份及樓宇成份租賃權益之相對公平值，按比例分配到土地及樓宇成份。

在一定程度上租賃費能可靠地分配，租賃土地權益以「預付租賃付款」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賬為經營租賃，並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礦場

礦場指本集團就(i)獲得採礦權及(ii)達成該等權利附帶之特定條件(例如移除表層、改善地質狀況及地質勘查)而產生之開支，按成本減攤銷及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礦場成本於礦場估計可用年期或採礦許可證有效期之較短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及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列賬。無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之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時收購及於商譽中分別確認之無形資產在收購日期以其公平值初步確認，而有關公平值被視為其成本。

於初步確認後，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列賬(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除商譽外之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檢討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須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之程度(如有)。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資產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一項減值虧損於日後撥回，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乃增加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出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而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指於一般業務中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之應收款項，並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達致上述收益確認條件前自購買收取之訂金乃計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之流動負債項下。銷售貨品之收益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運費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向本集團及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以時間基準參照未償還本金並按適用之實際利率計算，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按金融資產的預期使用年期準確貼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投資所得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時確認，惟以經濟利益將流向本集團及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為大前提。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以各自之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按交易當日適用之匯率列賬。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報告期間結束時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之外幣計值非貨幣項目則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年度在損益確認。

借貸成本

購買、建造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準備方能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合資格資產之直接應佔借貸成本乃計入有關資產之成本，直至有關資產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指定借貸用於合資格資產前作暫時投資所賺取投資收入，於合資格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扣減。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年度在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

除非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助金之附帶條件及將會獲取補貼，否則政府補貼不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金乃於本集團將擬動用補助金作補償之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之期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具體而言，政府補助金主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建設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之政府補貼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被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撥入損益。其他政府補助金於需要將擬作補償的成本與補助金進行配對期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益。作為已承擔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而可收取(並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貼，乃於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或國營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以享有該等供款時列作開支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報之溢利不同。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按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生效或實際生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之相應稅基間之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應課稅溢利可能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商譽或初步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之其他資產與負債所產生暫時差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與負債。

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而有關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之情況下確認。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會檢討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適用之稅率，以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已生效或實際生效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將自本集團預期追回以清償其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方式產生之稅務後果。遞延稅項乃於損益確認，惟其與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在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計入或扣除(按適用情況)。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應佔之直接交易成本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為三個類別其中之一，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常規買賣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或終止確認。按常規買賣指要求在市場規定或慣例所定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指於金融資產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組成實際利率其中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為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以實際利息法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可細分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乃歸類為持作買賣：

- 所收購之金融資產主要用於短期內銷售；或
- 屬於本集團整體管理之可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近期事實上有出售以賺取短期利潤之模式；或
- 為並無指定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重新計量時所產生之公平值變動則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於金融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而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長期應收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採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或並無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投資類別之非衍生工具。本集團指定非上市互惠基金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之增減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於重估儲備累計，直至金融資產出售，或確定出現減值為止，屆時先前已在重估儲備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重新分類。

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及公平值無法可靠計算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及與該等無報價權益工具掛鈎及須透過交付該等權益工具結算之衍生工具，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按成本扣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外，金融資產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評估有否出現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變，則顯示金融資產已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該項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乃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訂約方遭遇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例如欠付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因為財務困難而導致該財務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等評估為並無個別減值之若干金融資產類別，其後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之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超逾30日至60日平均信貸期之數目增加，以及與逾期應收款項有關之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減值，則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定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

倘金融資產賬面值於撥備賬扣除，則該賬面值會直接自所有金融資產(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長期應收款項除外)之減值虧損扣減。撥備賬之賬面值增減於損益確認。倘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視為不可收回，則其賬面值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所撇銷之款項會計入損益。

倘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於往後期間減少，而該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於損益撥回，惟資產於撥回減值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無確認減值應已產生之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自損益撥回。出現減值虧損後產生之公平值增加乃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直接確認，並於重估儲備累計。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釋義予以分類。

權益工具指證明集團於扣除所有負債後之資產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一般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負債。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實際折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之利率。利息開支乃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可細分為持作買賣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兩類。

下列情況下金融負債乃歸類為持作買賣：

- 該金融負債主要就於不久將來回購產生；
- 屬於本集團一併管理之可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近期出現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為並無指定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而重新計量時所產生之公平值變動則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於金融負債已付之任何利息。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借貸、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非控股權益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乃於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日期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按其公平值重新計量。所得出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被轉讓，以及本集團已轉讓該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

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累計盈虧總和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訂明之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股份付款交易

權益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向僱員授出購股權

所獲提供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釐定，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支銷，並於權益(購股權儲備)中作相應增加。就於授出日期歸屬之購股權而言，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即時於損益內列為開支。

向僱員授出購股權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於歸屬期內修訂該等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之前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款項將轉入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款項將轉入保留溢利。

4.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有引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之估計不確定因素其他主要來源。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長期應收款項之估計減值

倘出現減值虧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會考慮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按金融資產之原有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所貼現現值之差額計量。若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較預期為少，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長期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983,48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15,751,000元)(於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51,067,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2,115,000元)後)及人民幣94,09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7,182,000元)。

商譽之估計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有關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值。計算使用值須本集團對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之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適合計算所得現值之折現率作出估計。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較預期為少，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為人民幣138,759,000元。概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有關計算可收回款項之詳情於附註22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盡量增加股東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去年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含債務(包括附註33披露之銀行借貸)，扣除銀行結餘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以及保留溢利)。

本公司董事不時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之風險。本集團將根據董事建議，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新造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80,071	2,356,543
衍生金融工具	4,181	130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6,752,805	5,398,906
衍生金融工具	18,720	-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長期應收款項、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應收／付關連公司款項、借貸、受限制銀行存款、衍生金融工具及銀行結餘。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相關附註內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低相關風險之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之措施。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因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引致財務虧損之最大信貸風險，乃產生自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所列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任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檢討各個別交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對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本集團面對有關應收若干中國地方政府之長期應收款項之集中信貸風險(附註35)。本集團會監控所面對風險之程度，確保即時採取行動及／或糾正行動，以降低風險或收回逾期欠款結餘。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並無面對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有關風險分佈於大量對手及客戶。

因各對手為中國及香港聲譽良好之銀行，故流動資金信貸風險有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本集團業務面對之風險主要為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市場風險進一步以敏感度分析計量。各類市場風險詳情如下：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與長期應收款項(附註35)、定息借貸(附註33)及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31)相關。

本集團亦面對有關浮息銀行結餘、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31)及借貸(附註33)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交叉貨幣掉期利率，以對沖其承受名義金額約50,000,000美元之銀行借貸利率變動之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會監控利率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有關金融負債之利率風險於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詳述。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來自本集團借貸之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及基準利率的波動。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根據於撇除按交叉貨幣掉期利率對沖之借貸後有關浮息借貸及銀行結餘之利率風險而釐定。編製有關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日期結算日之未償還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均未償還。管理層評估利率可能變動時，乃增加或減少100個基點。由於金融市場波動減退，故管理層於本年度將敏感度比率由30個基點調整至100個基點，藉以分析利率風險。

借貸

倘若利率上調或下調100個基點(二零零九年：3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會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8,75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297,000元)，主要源自本集團浮息借貸面對之利率風險。

銀行結餘

倘若利率上調或下調30個基點(二零零九年：3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會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54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481,000元)，主要源自本集團之浮息銀行結餘面對之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利率風險或其相關管理方式及措施概無變動。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i) 貨幣風險

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附註31)及銀行借貸(附註33)以美元、歐元、新加坡元及港元(即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故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一份面值約為50,000,000美元之交叉貨幣掉期合約，以對沖其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八日到期之以美元計值銀行借貸之外匯風險。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一份面值約為22,000,000美元之外匯遠期合約，以對沖其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到期之以美元計值銀行借貸之外匯風險。

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本集團以人民幣兌相關外幣之10%增減波幅之敏感度。本年度採用敏感度比率10%，為管理層對匯率合理可能出現之變動所作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之未結算貨幣項目結餘，並於年終按匯率變動10%調整有關換算。

正數表示人民幣兌美元、港元、歐元及新加坡元升值10%時，溢利之增加。倘人民幣兌美元、港元、歐元及新加坡元貶值10%，本年度之溢利會受相等及相反之影響，而下表所列結餘則為負數。

	美元之影響		港元之影響		歐元之影響		新加坡元之影響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溢利增加(減少)	244,796	35,548	2,613	665	(10)	(276)	(68)	(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以支付本集團營運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控銀行借貸動用之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下表按議定還款期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年期。下表乃按照本集團可能須付款之最早日期之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浮息借貸之加權平均利率乃使用報告期間結束時之適用利率計算。

流動資金風險表

	加權 平均利率 %	少於 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 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727,927	-	3,000	9,000	3,000	742,927	742,927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	37,000	-	-	-	-	37,000	37,00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5,940	-	-	-	-	5,940	5,940
浮息借貸	3.18	635,609	513,658	1,609,737	2,992,075	611,304	6,362,383	5,854,938
定息借貸	5.34	53,241	59,778	-	-	-	113,019	112,000
		1,459,717	573,436	1,612,737	3,001,075	614,304	7,261,269	6,752,805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風險表(續)

	加權 平均利率 %	少於 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 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515,975	146	3,000	9,000	6,000	534,121	534,12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6,111	-	-	-	-	6,111	6,111
浮息借貸	4.48	167,474	323,615	602,479	3,307,119	650,170	5,050,857	4,395,454
定息借貸	3.79	60,446	412,634	-	-	-	473,080	463,220
		750,006	736,395	605,479	3,316,119	656,170	6,064,169	5,398,906

倘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釐定之估計利率與浮息利率之變動有異，則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息利率工具金額亦隨之變動。

c. 公平值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為基準，按公認定價模式釐定。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根據合約屆滿時所報價格及所報利率之孳息曲線計算。

本公司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c. 公平值(續)

於財務狀況報表內確認之公平值計量

下表呈列於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後計量之金融工具分析，乃根據公平值可測程度分類為第一至第三級別。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釐定。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報價以外之輸入值，包括第一級內直接(即按其價格)或間接(即自其價格得出)可測之資產或負債釐定。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基於計及並非以可測市場數據(即不可測輸入值)為基準之資產或負債輸入值之估值方式釐定。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	4,181	-	4,18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	(18,720)	-	(18,720)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外匯遠期合約	-	130	-	130

年內，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7. 收益

本集團年內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水泥產品及相關產品	5,197,161	3,769,998
銷售混凝土	510,159	437,410
	5,707,320	4,207,408

8. 分部資料

由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決定分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定期審閱之內部報告分別集中水泥業務及混凝土業務之收益及經營業績。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其被視為經營分部及呈報分部。

本集團按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水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5,197,161	510,159	5,707,320	-	5,707,320
分部間銷售	97,189	33,484	130,673	(130,673)	-
總計	5,294,350	543,643	5,837,993	(130,673)	5,707,320
分部業績	832,331	32,423	864,754	(16,612)	848,142
未分配收入					28,486
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及 其他未分配開支					(54,82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27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247)
融資成本					(178,001)
除稅前溢利					643,2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水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3,769,998	437,410	4,207,408	–	4,207,408
分部間銷售	76,547	61,827	138,374	(138,374)	–
總計	3,846,545	499,237	4,345,782	(138,374)	4,207,408
分部業績	838,574	23,368	861,942	(26,309)	835,633
未分配收入					38,534
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及 其他未分配開支					(33,32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949
融資成本					(145,498)
除稅前溢利					696,290

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附註3所述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賺取之溢利，惟未計及就中央行政開支、董事酬金、應佔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虧損／溢利、投資收入及融資成本作出之分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報告之計量方式。

分部間銷售按市價或(倘無市價)按成本加溢利標價加成率收取。

8.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水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時 包括在內之金額：				
折舊及攤銷	574,677	31,231	10,598	616,50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602	456	(561)	2,497
呆賬(撥回)撥備淨額	(106)	(1,236)	905	(437)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 但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時 並不包括在內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1,997,484	49,902	14,395	2,061,781

	水泥業務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時 包括在內之金額：				
折舊及攤銷	426,639	31,152	9,270	467,06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114	-	(491)	623
呆賬撥備淨額	1,746	23,376	-	25,122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 但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時 並不包括在內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2,551,442	21,761	12,630	2,585,833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預付租金、礦場及無形資產。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之收益主要來自中國。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礦場、預付租金及無形資產)大部分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客戶貢獻本集團銷售總額超過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收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42)	16,766	51,240
運費收入	11,211	18,964
銷售廢料	10,548	8,02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9,050	15,923
長期應收款項之估算利息收入	1,095	745
租金收入，扣除支出(附註)	864	3,470
其他	4,795	3,552
	54,329	101,923

附註： 產生租金收入之直接經營開支約人民幣245,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672,000元)。

10. 其他收益(虧損)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值	64,458	(4,765)
呆賬撥回(撥備)淨額(附註a)	437	(25,122)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502
長期應收款項公平值調整	-	(3,282)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淨額(附註b)	(10,524)	130
捐款(附註c)	(2,225)	(28,365)
	52,146	(60,902)

附註：

- 於二零零九年，計及參照此等交易應收款項的過往逾期違約經驗、財政狀況及賬齡而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後，已就該等交易應收款項作出約25,000,000元之額外呆賬撥備。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到期不交收掉期之名義本金總額為90,000,000美元，當中名義金額為50,000,000美元之掉期合約乃為對沖有關一項銀行貸款之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而訂立。衍生財務工具之詳情載於附註30。
- 於二零零九年，捐款約人民幣24,000,000元乃向四川省作出，以供於四川興建道路及學校。

11. 融資成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143,247	177,763
— 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78,639	20,556
借貸成本總額	221,886	198,319
減：撥充資本利息	(43,885)	(52,821)
	178,001	145,498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產生自一般借貸，並按每年4.76%（二零零九年：4.45%）之撥充資本比率計算，作為合資格資產之開支。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14,566	77,868
— 其他司法權區	-	5
	114,566	77,873
已付預扣稅	8,137	4,91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710)	(730)
遞延稅項（附註34）	(4,438)	(1,049)
	115,555	81,004

中國企業所得稅以中國集團實體之應課稅收入按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規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國發[2007]第39號—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第39號通知」）。企業所得稅法及第39號通知將改變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由優惠稅率15%分別增至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20%、22%、24%及25%。此外，國家稅務總局與財政部聯合頒佈財稅[2009]第21號通知，進一步釐清自二零零八年起，合資格企業獲准於到期前繼續享有之優惠稅率應為第39號通知規定之過渡稅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01]202號)第二條第一款「對設在西部地區國家鼓勵類產業的內資企業，在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和《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39號)的規定，四川亞東獲授予稅務優惠，按照15%的優惠稅率支付企業所得稅，直至二零一零年止。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自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其後三年則可減半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相關稅率介乎7.5%至25%不等(二零零九年：介乎7.5%至25%不等)。

其他司法權區所產生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適用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均無在香港利得稅及新加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就該等司法權區所得稅作出撥備。

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示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643,285	696,290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零九年：25%)計算之稅項	160,821	174,073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8,568	12,641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稅務影響	195	380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之稅務影響	(15)	(237)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	(1,568)
中國附屬公司享有稅項豁免／優惠之影響	(70,329)	(115,943)
上年度超額撥備	(2,710)	(730)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424	7,456
動用及確認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7,457)	(2,601)
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之遞延稅項	6,058	7,533
年內稅項開支	115,555	81,004

稅項對賬時採納稅率25%，原因為該稅率適用於本集團兩個年度大部分中國業務。

遞延稅項之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4。

13. 年內溢利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物業、機器及設備	591,799	453,124
—預付租金	12,121	9,722
—礦場	8,322	4,215
—無形資產	4,264	—
	616,506	467,061
核數師酬金	6,028	4,834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5(a))		
—薪酬及其他福利	222,423	182,94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618	9,595
僱員成本總額	235,041	192,53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2,497	623
經營租賃項下租金款項	17,445	13,543

14. 其他全面收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入包括：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年內產生之收益	—	502
—就出售時計入損益之累計收益作出重新分類調整	—	(502)
其他全面收入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董事及僱員薪酬

(a) 董事薪酬

已付或應付十名(二零零九年:十名)董事之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權益結算 股份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徐旭東先生	275	107	-	991	1,373
張才雄先生	338	321	-	496	1,155
邵瑞蕙女士	285	115	-	132	532
張振崑先生	321	1,439	-	132	1,892
林昇章先生	284	1,328	-	132	1,744
吳中立先生	292	1,136	-	132	1,560
劉震濤先生	209	-	-	-	209
雷前治先生	209	-	-	-	209
詹德隆先生	209	-	-	-	209
黃英豪先生	209	-	-	-	209
	2,631	4,446	-	2,015	9,092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權益結算 股份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徐旭東先生	263	102	-	2,268	2,633
張才雄先生	304	284	-	1,134	1,722
邵瑞蕙女士	265	110	-	302	677
張振崑先生	301	1,320	-	302	1,923
林昇章先生	272	1,360	-	302	1,934
吳中立先生	270	956	-	302	1,528
劉震濤先生	211	-	-	-	211
雷前治先生	211	-	-	-	211
詹德隆先生	211	-	-	-	211
黃英豪先生	211	-	-	-	211
	2,519	4,132	-	4,610	11,261

概無董事於該兩個年度放棄任何薪酬。

15. 董事及僱員薪酬(續)

(b) 僱員薪酬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人士均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於上文附註(a)披露。

16. 股息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零九年已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分 (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0分)	155,625	155,625

董事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後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分(二零零九年：每股人民幣10分)，合共約人民幣155,62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55,625,000元)。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獲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1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510,873	609,966
	千股	千股
股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556,250	1,556,250
具攤薄效應之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	25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556,250	1,556,502

由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較購股權行使價為低，故購股權對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機器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具、裝置 及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貨車、裝載機 及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252,687	4,231,313	213,663	288,775	-	2,242,144	8,228,582
添置	3,409	44,418	16,332	25,375	-	2,303,443	2,392,977
出售	-	(1,986)	(566)	(7,318)	-	-	(9,870)
轉撥	574,000	1,688,969	69,167	8,687	-	(2,340,823)	-
重新分類	-	46,980	(40,761)	(6,219)	-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30,096	6,009,694	257,835	309,300	-	2,204,764	10,611,689
添置	4,208	23,631	9,256	17,159	1,307	1,491,778	1,547,339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時獲得(附註21)	88,600	142,786	464	1,782	-	-	233,632
出售	(824)	(16,487)	(2,771)	(12,309)	-	-	(32,391)
轉撥	759,892	2,472,613	21,856	58,262	-	(3,312,623)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81,972	8,632,237	286,640	374,194	1,307	383,919	12,360,269
累積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48,530	955,588	97,946	118,261	-	-	1,320,325
年內撥備	42,872	343,604	30,012	36,636	-	-	453,124
出售時撇銷	-	(707)	(484)	(4,721)	-	-	(5,912)
重新分類	-	719	(265)	(454)	-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1,402	1,299,204	127,209	149,722	-	-	1,767,537
年內撥備	76,574	451,188	33,512	30,398	127	-	591,799
出售時撇銷	(120)	(8,416)	(2,555)	(9,303)	-	-	(20,39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7,856	1,741,976	158,166	170,817	127	-	2,338,942
賬面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14,116	6,890,261	128,474	203,377	1,180	383,919	10,021,32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8,694	4,710,490	130,626	159,578	-	2,204,764	8,844,152

18.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以上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乃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折舊：

樓宇	20至35年
廠房及機器	10至20年
傢具、裝置及辦公設備	5至15年
貨車、裝載機及汽車	5至15年
租賃物業裝修	於有關租期或5年之較短者

19. 礦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98,500
添置	73,44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1,942
添置	83,17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5,114
攤銷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7,066
年內撥備	4,215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281
年內撥備	8,32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603
賬面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5,51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661

礦場成本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礦場的採礦許可證有效期之較短者間分期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預付租金

本集團的預付租金與根據中期租約在中國租用的土地有關。

就呈報作出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548,729	392,470
流動資產	14,491	9,919
	563,220	402,389

土地使用權於本集團在中國獲授權使用之土地有關土地使用權證所列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98,011,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126,719,000元)的預付租金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本集團正申領該等土地使用權證。

21.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本集團按代價約人民幣250,250,000元收購武漢鑫凌雲水泥有限公司(「武漢鑫凌雲」)70%股本權益。是次收購已採用購入法入賬。因收購產生之商譽金額為人民幣138,759,000元。武漢鑫凌雲從事水泥業務，並為使本集團之水泥業務得以繼續擴充而獲收購。進行收購後，武漢鑫凌雲已易名為武漢亞鑫水泥有限公司(「武漢亞鑫」)。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確認負債如下：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預付租金	43,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3,632
無形資產	19,089
存貨	25,684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3,247
現金及銀行	19,277
借貸	(81,000)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7,865)
遞延稅項負債	(15,990)
	159,274

21.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續)

收購時產生之商譽：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250,250
加：非控股權益(於武漢鑫凌雲之30%)	47,783
減：所收購資產	(159,274)
<hr/>	
收購時產生之商譽	138,759

於武漢鑫凌雲之30%非控股權益已於收購日期確認，乃按其於所收購資產淨值應佔比例計量後為人民幣47,783,000元。

收購武漢鑫凌雲產生商譽，原因為業務合併之成本已計入一項控股溢價。此外，實際進行業務合併所支付代價已計入有關預期武漢鑫凌雲之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整體員工之利益之金額。此等利益不會自商譽獨立獲確認，因為該等利益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條件。

此等收購產生之商譽預期均不獲扣稅。

所收購應收合約總額為人民幣73,553,000元，其中人民幣306,000元預期不會於收購日期收回，因此應收款項之公平值約人民幣73,247,000元。

收購武漢鑫凌雲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總現金代價	250,250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	(19,277)
減：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之尚未支付代價	(13,417)
<hr/>	
	217,556

已計入年內溢利為武漢鑫凌雲所產生額外業務應佔之人民幣15,907,000元。年內收益已計入武漢鑫凌雲產生之人民幣171,465,000元。

假設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期內集團總收益將約人民幣5,846,000,000元，而期內溢利則約人民幣513,471,000元。備考資產僅供參考，且不應被視為假設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完成時本集團實際應可達致之收益及經營業績之指標，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之預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所產生(附註21)	138,759
<hr/>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759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已獲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即水泥分部內附屬公司武漢亞鑫(見附註21)。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確定上述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並無出減值。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之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此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運算法予以確定。此運算法採用管理層批准涵蓋10年期間(此期間與當管理層根據市況預期出現穩定現金流入之年數相約)之財政預算作出之現金流量及貼現率為10.93%預測。超出該10年期間之現金流量乃採用穩定增長率2.8%推斷。此增長率乃根據水泥業增長預測計算，且不超過水泥業之平均長期增長率。其他使用價值運算法之主要假設有關於預算銷售及毛利之現金流入／流出之估計。該項估計乃根據武漢亞鑫過往經驗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而作出。管理層相信，任何此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武漢亞鑫之賬面值超出武漢亞鑫之可收回金額。

23. 其他無形資產

	囤積訂單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添置	-	-	5,596	5,596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時獲得(附註21)	779	18,310	-	19,08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9	18,310	5,596	24,685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年內撥備	(779)	(1,831)	(1,654)	(4,26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9)	(1,831)	(1,654)	(4,264)
賬面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479	3,942	20,42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以上其他無形資產項目乃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攤銷：

囤積訂單	1/2年
客戶關係	5年
軟件	3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共同控制實體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成立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 所持註冊	
			資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武漢長亞航運有限公司	中外合資股份企業	中國	50%	提供運輸服務
成都亞鑫礦渣微粉有限公司	中外合資股份企業	中國	49%	生產及銷售礦渣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按成本	37,426	37,426
應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已收股息)	8,329	8,600
	45,755	46,026

有關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使用權益法計算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40,420	40,459
非流動資產	92,391	67,791
流動負債	(17,506)	(4,354)
非流動負債	(22,790)	(10,790)
於損益確認之收入	48,461	39,214
於損益確認之開支	(49,048)	(37,283)

25.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12,000
應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	(247)
	11,75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聯營公司中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實體形式	主要成立及 經營地點	所持股份 類別	本集團 所持已發行 股本面值比例		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0	2009	2010	2009	
湖北中建亞東混凝土有限公司(湖北中建)	註冊成立	中國	普通股	40%	—	40%	—	生產及出售水泥、混凝土及原材料

附註：由於根據湖北中建之章程細則條文本集團有權力自該公司五名董事委任其中兩名，故本集團能對該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29,473
負債總額	(90)
淨資產	29,383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	11,753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年內虧損	(618)
其他全面收入	—
本集團年內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	(2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存貨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零件及配料	273,293	251,672
原材料	304,568	173,974
在製品	49,274	25,986
製成品	52,534	32,357
	679,669	483,989

27.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應收款項	699,781	465,661
減：累計撥備	(48,735)	(49,783)
	651,046	415,878
應收票據	999,734	409,997
其他應收款項	24,763	19,054
減：累計撥備	(2,332)	(2,332)
	22,431	16,722
向供應商墊款	1,673,211	842,597
按金	104,728	123,027
預付款項	5,922	33,158
應退增值稅	3,211	2,623
	196,417	114,346
	1,983,489	1,115,751

本集團的政策容許授予水泥客戶30至60日的信貸期，惟若干擁有良好信貸記錄之特定客戶則偶獲容許更長信貸期。此外，本集團就混凝土客戶之信貸政策乃一般於買方完成建築後平均約180至365日。

27.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下表乃交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賬撥備)截至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229,161	534,543
91至180日	297,044	211,106
181至365日	101,979	72,509
365日以上	22,596	7,717
	1,650,780	825,875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交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水泥及混凝土業務的款項。交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本集團在接納新客戶前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其信貸額度，且會每年檢討一次客戶信貸額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6%(二零零九年：81%)的交易應收款項並無逾期或減值。該等應收款項主要為應收信譽良好客戶之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賬面值約人民幣51,014,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39,046,000元)之應收賬項已計入本集團交易應收款項結餘，而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該等款項仍視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款項作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交易應收款項賬齡均超過180日(二零零九年：超過180日)。

已對銷售貨品產生的估計不可收回款項作出撥備，乃參考減值的過往違約記錄及客觀憑證釐定，例如對特定客戶及彼等之財務狀況以及交易應收款項賬齡的分析。

年內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其他應收款項		交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2,332	2,373	49,783	24,956
添置	-	-	7,578	25,186
撥回	-	(41)	(8,015)	(23)
撇銷	-	-	(611)	(336)
年末結餘	2,332	2,332	48,735	49,7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收(付)關連公司款項

(a)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湖北中建(交易相關)	980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款項為無抵押及不計息，信貸期為30日。該款項之賬齡不超過90日。

(b)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交易相關)：		
武漢長亞航運有限公司	4,289	5,371
成都亞鑫礦渣微粉有限公司	1,651	740
	5,940	6,111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為無抵押且不計息，信貸期為30日。該款項之賬齡不超過90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日)。

29. 應付非控股權益之款項

有關款項為非交易性質，並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30.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資產 港元	負債 港元	資產 港元	負債 港元
外幣遠期合約	-	-	130	-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4,181	18,720	-	-
	4,181	18,720	130	-
分析為：				
非即期	-	13,937	-	-
即期	4,181	4,783	130	-
	4,181	18,720	130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以對沖本集團一筆美元計值銀行借貸之外匯風險。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掉期利率	到期日	掉期
50,000,000美元	人民幣／美元 6.8262	二零一二年 三月十八日	自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1.0%至0%
20,000,000美元	人民幣／美元 6.8264	二零一一年 三月二十五日	自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0.5%至-0.5%
20,000,000美元	人民幣／美元 6.8264	二零一一年 三月二十五日	自-0.4%至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0.5%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之公平值仍按使用所報匯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現值計量，並根據自所報利率所得出適用孳息曲線予以貼現。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名義金額約為22,000,000美元之尚未到期遠期合約，以對沖本集團一筆美元計值銀行借貸之外匯風險，遠期合約之到期日為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有關合約已於到期日結清。

外匯遠期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買入22,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	人民幣／美元6.805

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值以所報遠期匯率及配合合約到期日之所報利率得出之孳息曲線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該等款項包括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按介乎0.01%至2.25%之利率(二零零九年：0.02%至1.35%)計息。

以定息及浮息計息之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分別約為人民幣76,493,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442,873,000元)及約人民幣628,562,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970,448,000元)。

為數人民幣19,76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2,340,000元)之存款已抵押作本集團所獲授予短期銀行信貸之抵押，故該存款分類為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銀行解除所授出銀行信貸時獲發放。

以下為按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本集團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83,750	464,342
以港元計值	1,866	22,499
以歐元計值	97	2,760
以新加坡元計值	825	1,077

32.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應付款項	237,292	144,838
應付票據	6,256	22,581
應計費用	72,440	70,754
按金	86,188	86,896
應付增值稅	23,592	7,000
應付建築成本	254,483	267,217
應付武漢亞鑫前股東款項	84,209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應付代價(附註21)	13,417	—
其他應付款項	123,678	92,485
	901,555	691,771
就呈報之分析：		
非流動負債	15,000	18,000
流動負債	886,555	673,771
	901,555	691,771

下表乃交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截至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232,875	117,338
91至180日	2,660	29,246
181至365日	4,874	16,094
365日以上	3,139	4,741
	243,548	167,419

交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交易採購之未付款項。交易採購之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天。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銀行借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		
有抵押	-	-
無抵押	5,966,938	4,858,674
	5,966,938	4,858,674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本集團借貸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3,003,593	1,018,640
以港元計值	37,100	38,389

借貸還款期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44,228	947,155
第二年	1,555,566	566,970
第三年	854,705	981,101
第四年	837,292	1,249,839
第五年	1,000,147	620,659
五年後	475,000	492,950
	5,966,938	4,858,674
減：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之款項(於流動負債呈列)	(1,244,228)	(947,155)
	4,722,710	3,911,519

33. 銀行借貸(續)

借貸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利率參考中國貸款基準利率(「基準利率」)(人民幣借貸)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外幣借貸)釐定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利率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利率
定息借貸	112,000	4.37%至6.62%	463,220	1.70%至5.31%
浮息借貸	5,854,938	基準利率之90% 至100%或LIBOR 加0.5%至1%	4,395,454	基準利率之90% 至100%或LIBOR 加0.5%至1%

年利率介乎0.76%至5.76%(二零零九年：0.88%至7.05%)，亦相等於本集團浮息銀行借貸之合約利率。利息每季重新定價。

34. 遞延稅項

年內已確認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相關變動如下。

	已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業務合併中 收購資產時 作出公平值 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充資金作為 物業、機器及 設備一部分 之利息 人民幣千元	交易及 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營運前開支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之 未分派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4,527)	6,832	-	5,371	(4,817)	2,859	
已繳預扣稅	-	-	-	-	-	4,910	4,910	
計入(扣除自)損益	-	413	6,199	628	(3,568)	(7,533)	(3,86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114)	13,031	628	1,803	(7,440)	3,908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時獲得(附註21)	(15,990)	-	-	-	-	-	(15,990)	
已繳預扣稅	-	-	-	-	-	8,137	8,137	
計入(扣除自)損益	1,320	294	(264)	1,775	(766)	(6,058)	(3,69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70)	(3,820)	12,767	2,403	1,037	(5,361)	(7,6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實施之新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之稅率計算。

為呈列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對銷。供財務呈報用途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4,877	14,029
遞延稅項負債	(22,521)	(10,121)
	(7,644)	3,90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1,304,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32,336,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已就有關虧損約人民幣9,612,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512,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流，故並無就餘額約人民幣1,692,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29,824,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稅項虧損人民幣1,020,000元、人民幣1,492,000元及人民幣7,096,000元及人民幣1,696,000元分別將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屆滿。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流，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就所賺取溢利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派盈利人民幣118,22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60,295,000元)計提遞延稅項撥備。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有關分派款額及時間，故未有就未分派盈利之餘下暫時差額作出遞延稅項撥備，而僅會於有關盈利估計將於可見未來分派情況下始作出遞延稅項撥備。由於所涉及款額並不重大，故未有就本集團於中國之共同控制實體之未分派盈利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作出遞延稅項撥備之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未分派盈利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319,46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982,899,000元)及人民幣7,15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567,000元)。

35. 長期應收款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以下各方款項		
瑞昌市人民政府(「瑞昌市政府」)(附註a)	9,443	10,161
武漢市新洲區人民政府(「武漢市政府」)(附註b)	27,270	26,177
彭州市人民政府(「彭州市政府」)(附註c)	29,401	22,126
黃岡市人民政府(「黃岡市政府」)(附註d)	9,172	8,718
揚州第二發電有限責任公司(「揚州二電廠」)(附註e)	18,804	-
	94,090	67,182
減：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5,083)	(11,030)
	79,007	56,152

附註：

- a. 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本公司附屬公司江西亞東水泥有限公司(「江西亞東」)與瑞昌市政府訂立多份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江西亞東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向瑞昌市政府墊付資金人民幣7,800,000元，以促成向江西亞東轉讓一幅土地以供建設第二條生產線。於二零零七年，江西亞東就轉讓上述土地進一步向瑞昌市政府墊付約人民幣8,050,000元，江西亞東亦已取得該幅土地之土地使用權。於二零零七年墊付之人民幣8,050,000元款項已按照就預期應收款項以貼現率1.01%貼現之現金流量，調整至其初步公平值。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江西亞東代表本公司附屬公司Asia Continent Investment Holdings Pte., Ltd.向瑞昌市政府支付約人民幣4,000,000元，以收購江西省建材集團公司所持江西亞東2%股權。瑞昌市政府其後拒絕建議收購，並於二零零五年向江西亞東退還約人民幣2,000,000元。

管理層指約人民幣9,440,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10,160,000元)之墊款為無抵押，免息並須透過將應付予瑞昌市政府之若干稅項退款及抵銷江西亞東應派其少數股東江西省建材集團公司(瑞昌市政府之投資公司)之股息償還。董事認為，該等墊款將於二零一七年前全數收回。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本公司股份全球發售完成時，亞洲水泥已作出彌償保證，以就江西亞東未能於上文所預期時間內收回上述應收瑞昌市政府款項約人民幣9,440,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10,160,000元)而蒙受之損失作出賠償。

- b. 本公司附屬公司湖北亞東水泥有限公司(「湖北亞東」)與武漢市政府訂立兩份協議。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訂立之第一份協議，湖北亞東就向湖北亞東轉讓一幅土地以供興建廠房，向武漢市政府墊付資金約人民幣8,000,000元。該筆墊款為無抵押及免息，並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始分四期每年等額償還。第一期款項為數人民幣2,000,000元已其後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償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長期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b. (續)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為確保湖北亞東獲得當地穩定之電力供應，湖北亞東與武漢市政府訂立第二份協議，據此，湖北亞東承諾向武漢市政府墊付資金約人民幣20,000,000元，且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向武漢市政府墊付人民幣19,4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8,500,000元)。該筆墊款為無抵押、免息，並須透過湖北亞東水泥生產開始後付予武漢市政府之若干稅項之50%退款償還。董事認為墊款將於二零一五年前全部收回。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本公司股份全球發售完成後，亞洲水泥已作出彌償保證，就湖北亞東未能於上文所預期時間內收回應收武漢市政府款項而蒙受之損失作出賠償。

c.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四川亞東水泥有限公司(「四川亞東」)之直接控股公司 Oriental Industrial Holdings Pte., Ltd. 與彭州市政府訂立協議。雙方同意於四川共同建設若干供電設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100,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6,600,000元)之墊款指彭州市政府所承擔建設成本部分。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四川亞東與彭州市政府訂立另一協議。根據該協議，為確保四川亞東工廠獲得充裕之石灰石供應，四川亞東會借入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0元作為建設石灰石運輸帶資金。彭州市政府則負責補償建設運輸帶期間產生之運輸成本，以及自提取貸款起計最多兩年期間起自銀行貸款產生之利息開支。該筆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應要求償還。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運輸成本及利息開支之應收款項已分別全數償付(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2,200,000元)及人民幣3,300,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3,300,000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四川亞東與彭州市政府訂立另一協議。根據該協議，四川亞東向彭州市政府墊付資金人民幣10,000,000元，以協助向四川亞東轉讓一幅土地以供建設廠房。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川亞東就應收款項與彭州市政府商討修訂付款計劃。根據該經修訂付款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墊款由二零一零年開始分期以每年人民幣5,000,000元支付。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川亞東與彭州市政府訂立另一項協議。根據該協議，四川亞東向彭州額外作出人民幣10,000,000元(最多可達人民幣30,000,000元)之墊款，以補償須於其廠房建築土地鄰近地區調遷之市民。

d.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為確保黃岡亞東水泥有限公司(「黃岡亞東」)獲得穩定電力供應，黃岡亞東與黃岡市政府訂立協議，據此，黃岡亞東向黃岡市政府墊付人民幣12,000,000元，以供興建城市發電線。該筆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將會於建設完成後分十期每年等額償還。有關墊款已根據就估計應收款項以貼現率1.01%貼現之現金流量調整至其初步公平值。

35. 長期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 e.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為獲得獨家使用已延伸港口，附屬公司揚州亞東水泥有限公司(「揚州亞東」)與港口出租人揚州二電廠訂立協議，據此，揚州亞東於二零一零年已支付人民幣20,000,000元以協助發展興建延伸港口。有關墊款為無抵押及免息。根據該協議，揚州二電廠將透過扣減揚州亞東於其港口產生之租務開支，以償還該款項。揚州二電廠將於第一至第三年收取之最低租金分別為人民幣1,200,000元、人民幣2,100,000元及人民幣2,700,000元，並自第四年起收取人民幣3,000,000元，分別代表最低使用量40噸、70噸、90噸及100噸。

於本年度，已透過對銷租務開支以償還人民幣1,200,000元，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為人民幣18,800,000元。

36. 股本

	股數	款額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報表所示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56,250,000	155,625	139,5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根據經營租賃已付／應付之最低租金	17,445	13,543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未來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0,298	5,68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4,529	12,837
超過五年	93,215	47,762
	138,042	66,288

經營租賃款項即本集團就租用若干其港口設施、辦公室物業及汽車已付／應付之租金。辦公室物業租期經協商為1至20年不等，且租期內的租金固定。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汽車並無固定租期，而租金乃根據實際用量計算。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賺取的租金收入分別為人民幣864,000元及人民幣3,470,000元。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汽車，並無固定租期。

38. 資本承擔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資本開支	90,673	500,837

39. 股份付款交易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股權結算購股權計劃：

根據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39. 股份付款交易(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已授出，涉及11,578,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7%。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估計公平值約為26,202,000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23,547,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歸屬日期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4.2075港元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2,013,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六日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七日	2,013,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七日	2,074,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六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七日	
					6,100,000
持續僱傭合約僱員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4.2075港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七日	1,643,400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六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七日	1,643,400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七日	1,095,600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	1,095,600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六日	
					5,478,000
					11,578,000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行使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式估計。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市價	4.95 港元
行使價	4.2075 港元
預期波幅	52%
行使倍數：	
董事	2 年
僱員	1.5 年
無風險利率	2.318%
預測股息率	0.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股份付款交易(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行使倍數表示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之行使情況。無風險利率以香港外匯基金債券回報為基礎。預期波幅按於估值日期各同類上市公司之股份回報波幅釐定。

本集團年內就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確認支出總額約人民幣4,527,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8,196,000元)。

二項式模式已用於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變數及假設乃基於董事之最佳估計。購股權之價值會因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改變。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邀請參與者按董事會釐定之價格承購購股權，有關價格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 授出當日(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ii) 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平均收市價；或(iii) 股份面值。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於購股權有效期(可由董事會作出要約時釐定及通知承授人，且最遲須於授出日期起計滿10年當日屆滿)內隨時行使。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4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之僱員均為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成員。該計劃由中國政府營辦。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金之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計劃提供資金。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之總成本約人民幣12,618,000元(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9,595,000元)指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向此等計劃應付之供款。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作出之人民幣25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0,000元)供款並未向該等計劃支付。

41. 關連人士交易

除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及附註28所披露與關連人士之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亦與關連人士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共同控制實體：		
成都亞鑫礦渣微粉有限公司		
— 購買貨品	7,551	6,300
武漢長亞航運有限公司		
— 運輸開支	25,335	17,847
聯營公司：		
湖北中建		
— 出售貨品	837	—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董事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7,077	6,651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款項	2,015	4,61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9,092	11,261

董事酬金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政府補助收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鼓勵津貼(附註a)	3,229	7,030
增值稅退稅(附註b)	13,533	32,175
其他(附註c)	4	12,035
	16,766	51,240

附註：

- 中國有關當局向屬於十大納稅者且收益增長達至特定標準的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授出鼓勵津貼。該等補助並無附帶其他指定條件，因此本集團於收取時確認補助金。
- 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就採購可回收使用材料收取相關中國稅務當局的增值稅退稅。倘可回收使用材料消費總額超過產品總材料成本30%，則可獲得增值稅退稅。該等退稅並無附帶其他指定條件，因此本集團於收取時確認退稅。
- 金額包括中國有關當局為吸引外商投資實行利得稅及增值稅退稅之若干鼓勵津貼。

43.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日期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Perfect Industrial Holdings Pte., Ltd.	一九九七年 五月二十二日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6,942,798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Oriental Industrial Holdings Pte., Ltd.	一九九四年 五月四日	新加坡共和國 (「新加坡」)	749,259,840 新加坡元	99.99%	99.99%	投資控股
Asia Continent Investment Holdings Pte., Ltd.	一九九五年 四月一日	新加坡	280,458,985 新加坡元	99.99%	99.99%	投資控股
上海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²	一九九五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中國	15,000,000美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

43.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江西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¹	一九九七年十月九日	中國	221,104,433美元	94.99%	94.9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武漢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²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中國	36,140,000美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江西亞利運輸有限公司 ¹	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日	中國	人民幣 12,500,000元	97.39%	97.39%	提供運輸服務
上海亞福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¹	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中國	人民幣 21,000,000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
亞東投資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四日	中國	72,907,000美元	99.99%	99.99%	投資控股
南昌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¹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九日	中國	人民幣 60,000,000元	94.99%	94.99%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
南昌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¹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八日	中國	人民幣 90,000,000元	72.49%	72.4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湖北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中國	154,800,000美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四川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中國	143,340,000美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成都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日	中國	4,100,000美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黃岡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¹	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	中國	66,170,000美元 ³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湖北亞利運輸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中國	人民幣13,000,000元	99.99%	99.99%	提供運輸服務
四川亞利運輸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	中國	3,500,000美元	99.99%	99.99%	提供運輸服務
揚州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中國	31,130,000美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43.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四川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中國	3,300,000美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
武漢亞力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中國	人民幣60,000,000元	99.99%	99.99%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
武漢亞鑫水泥有限公司 ²	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九日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69.99%	—	製造及銷售水泥產品、熟料、高爐爐渣粉及相關產品

1. 該等公司於中國成立為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2. 該等公司於中國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
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繳入註冊資本為20,499,990美元。根據黃岡亞東水泥有限公司(「黃岡亞東」)之組織章程細則，註冊資本須不遲於營業執照授出後兩年繳足。黃岡亞東之營業執照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授出。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352,479	2,254,590	3,248,152	4,207,408	5,707,320
除稅前溢利	86,264	347,175	467,007	696,290	643,285
所得稅開支	(18,462)	(39,878)	(28,606)	(81,004)	(115,555)
年內溢利	67,802	307,297	438,401	615,286	527,730
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65,243	246,200	410,717	609,966	510,873
非控股權益	2,559	61,097	27,684	5,320	16,857
	67,802	307,297	438,401	615,286	527,730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5,983,651	7,129,547	10,950,060	12,659,536	14,499,900
總負債	2,497,713	2,846,584	4,359,046	5,592,445	7,010,111
	3,485,938	4,282,963	6,591,014	7,067,091	7,489,789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	3,274,642	3,843,685	6,471,621	6,934,158	7,293,933
非控股權益	211,296	439,278	119,393	132,933	195,856
	3,485,938	4,282,963	6,591,014	7,067,091	7,489,789

附註：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數字乃摘錄自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五日之售股章程。